

# 关于薛城区 2023 年区级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4 年 8 月在区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上

薛城区人民政府

尊敬的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根据会议安排，现将薛城区 2023 年区级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 一、2023 年区级财政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2023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69346 万元，与市、镇（街）两级分别进行财政体制结算后，加上各项补助收入、债券转贷收入、调入资金和上年结余，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472009 万元。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17806 万元，加上债券还本支出、上解上级支出、补助下级支出和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460273 万元。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和总支出相抵，累计结余 11736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698486 万元，加上补助收入、债券转贷收入和上年结余，政府

性基金总收入 970169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815037 万元，加上上解支出和债务还本支出，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954365 万元。政府性基金总收入和总支出相抵，累计结余 15804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2970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483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为 3453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2453 万元，加上调出资金 1000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预算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2023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68516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62572 万元，当年收支结余 5944 万元，年终滚存结余 101620 万元。

## 二、今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支持下，全区财税部门坚决贯彻落实市区“重点项目落地见效年”部署要求，全力保障“强工兴产、转型突围”战略和工业倍增计划实施，努力防风险、惠民生、促发展，预算执行总体平稳。

###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74553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63%，同比增长 6%，其中：地方级税收收入完成 106509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60.4%，同比增长 3.6%。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61%。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89644 万元，占

年初预算的 51.3%，同比增长 0.2%。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82806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34.4%，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77006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35%，同比下降 33%。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380098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72%，同比下降 1.6%。

## （三）上半年预算执行主要特点

一是收入增长势头良好。增幅看，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和地方级税收收入增幅均位居全市第一，取得历年同期最好成绩。进度看，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63.2%，收入进度居全市第 2 位，为完成全年收入目标奠定坚实基础。

二是收入质量有待改善。税收占比自 2 月份以来连续 5 个月下滑，6 月底回落至 61%，较去年同期下降 1.4 个百分点，处于近年来较低水平。与经济运行速度和效益密切相关的主体税种完成 3.73 亿元，占税收收入的 35%，低于全市平均水平 7.8 个百分点。

三是支出节奏有所放缓。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同比仅增长 0.2%，较去年同期增速放缓 20 个百分点，其中 5 月当月同比由正转负，同比下降 14%。一方面，财政部门持续优化支出结构，突出轻重缓急；另一方面，税收收入表现较弱，制约了

财政支出发力空间。

### 三、落实区人大决议及重点工作推进情况

上半年，全区财税部门迎难而上、顶压奋进，认真落实区十三届人大三次会议决议，聚焦稳经济发展、增民生福祉、守风险底线，精心组织预算执行，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一）强化资金保障，推动经济回升向好。加大项目资金对上争取，17个地方政府专项债项目通过国家审核、资金需求37亿元，其中4个获批发债、发行金额7.7亿元；获得上级各项转移支付资金12.7亿元；8个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已经国家发改委审核。加快金融资本集聚，成功举办金融助力“强工兴产、转型突围”支持薛城经济高质量发展大会，62个授信项目累计实现到位资金29亿元，6月底全区贷款余额首次突破800亿元、达到806.5亿元，同比增长20.5%、全市第1，余额存贷比101.6%、全市第2。充分落实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小微企业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优惠政策，上半年我区中小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1069万元，占全部采购合同金额的9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63万元，占全部采购合同金额的77%。

（二）坚持理财为民，切实兜牢民生底线。进一步巩固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从今年春季学期起，对于家庭经济

困难寄宿生，区财政按照小学每生每年 1250 元、初中每生每年 1500 元给予生活补助，非寄宿生按寄宿生生活补助标准的 50% 核定，上半年共落实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3400 万元。持续完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拨付资金 2596 万元支持公立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改革、全面助推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稳步提高社会保障水平，拨付特殊人群医保代缴资金 2116 万元、困难群众救助资金 4716 万元，惠及重点群体 2 万余人。及时分配下达专项资金 5085 万元，支持保障性住房项目顺利实施。上半年，全区民生支出完成 16.3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6%，民生支出占比连续 6 个月居全市首位。

（三）树牢底线意识，提升风险防范能力。坚持把“三保”支出放在财政支出的优先顺序，筑牢“三保”底线，上半年全区“三保”支出 12.1 亿元。坚持政府债、隐性债、城投债“三债统管”，今年累计偿还政府到期债券本息 13.7 亿元、化解隐性债务 1 亿元、5 月底提前完成利率 10% 以上高息城投债务置换工作。坚持防范化解金融风险，6 月份承办全市非法集资集中宣传日活动，提升人民群众风险防范意识；上半年，全区新发非法集资刑事案件涉及金额 1800 万元、涉及人数 62 人，同比分别下降 40%、60%。坚持严肃财经纪律，以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为抓手，全面检查规范税收等优惠政策，今年累计停止执行 7 件涉

及招商引资财税优惠政策、协议（合同）条款，进一步规范招商引资行为，优化营商环境。

上半年全区财政运行平稳有序，同时也存在一些问题，主要包括：一是收支矛盾更加突出。土地和房地产相关收入大幅下降对财力的影响持续显现，税收收入增速总体呈回落态势，财政收入稳定增长难度加大；“三保”和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有增无减，财政库款调度紧张，影响支出预算执行时效性。二是财政治理水平有待提升。部分财政奖补政策的实施效果不够精准有力，支出政策还需加强评估；有的部门项目审核不严格，实施进度偏慢，资金拨付不及时，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有待提升；有的债券项目投向不精准，资金管理不规范，项目收益不及预期。三是风险意识还需强化。全区政府债务、城投公司债务面临结构性和短期流动性挑战，已经阶段性出现债务还本付息不及时问题，个别城投公司偿债压力较大。对以上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深入分析研判，认真加以解决。

#### **四、下一步主要工作措施**

（一）强化收支管理，严格预算约束控制。加强执收部门和区镇（街）联动，常态化开展会计信息质量检查，深挖税收潜力，提高收入质量。做好土地文章，加快西小、曹沃片区等7个地块出让，争取三季度完成土地出让收入11.5亿元，同步抓

好契税、印花税等税收征管，提升财政保障能力。将过“紧日子”要求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持续压减非必需非刚性支出，严格预算追加管理，节省资金全部用于推动惠民实事落实和重点项目建设。

（二）强化改革创新，提高财政管理效能。继续深化预算绩效管理，加快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实施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健全评价结果与政策调整、预算安排、改进管理等挂钩机制。更加突出基层力量在财政管理中的重要作用，着力加强业务能力培训和规范化财政所建设。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全面应用，实施全过程、全流程动态监控，提高预算管理的规范化、标准化和科学化，为 2025 年财政预算顺利编制打好基础。

（三）强化风险防控，守牢财政安全底线。扛牢“三保”主体责任，做好预算安排和资金保障工作，确保工资正常发放、民生政策落实到位。多渠道筹措资金，及时偿还政府债券本息，切实维护政府信用。完善隐性债务常态化监测和城投债务风险防控机制，有效降低高息定融产品等非标债务占比。整饬财经秩序，做好财经纪律重点问题专项整治和预算执行审计整改“后半篇”文章，更好发挥财会监督职能作用。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做好下半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全面贯彻落实

区十三届人大三次会议和本次常委会审议意见，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持续抓好预算收支管理，切实防范各类运行风险，确保完成全年既定任务目标，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